

交通部
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規章
第二版

1.2 整體星級評等規章

V2.0
2024 年 5 月

目 錄

1.2.1 整體星級評等判定	1
1.2.2 權重係數與平衡標準	1
1.2.3 小數點捨入原則	2

1.2.1 整體星級評等判定

整體星級評等係採計四大評等領域 (也稱為「欄位」)分數，即成人保護(Adult Occupant Protection，以下簡稱 AOP)、兒童保護(Child Occupant Protection，以下簡稱 COP)、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Vulnerable Road User Protection，以下簡稱 VRU)與安全輔助(Safety Assist，以下簡稱 SA)，各欄位的得分係依據受評車型於各試驗項目之表現而評定。

1.2.1.1 各領域(欄位)可獲得之總分係指各欄位可獲得的最高分數並經標準化計算而得，藉此確保各欄位可獲得之最高分數為一固定值。

1.2.1.2 整體加權分數(Weighted overall score)指將各領域可獲得的總分進行加權計算，其計算結果僅用於評選該年度之最佳車型。其中權重係數係用以反映四大領域之相對重要性。

1.2.1.3 受評車型於任一欄位表現不佳，則星級評等結果將會受到限制，以反映該車型無法提供完整保護。各領域皆設有最低得分率與對應之星級平衡標準要求，整體星級評等流程如圖 1 所示。

1.2.2 權重係數與平衡標準

1.2.2.1 TNCAP 應視各階段之推動目標與優先順序，採滾動方式訂定權重係數，且視相同級距之受評車型及數量評選該年度之最佳車型。表 1 為各領域之權重係數。

1.2.2.2 各領域之得分率應採計至小數點捨入後之結果，並依各領域之平衡標準來評估整體星級評等。表 2 為整體星級評等之平衡標準。

表 1：權重係數

	成人保護	兒童保護	弱勢道路使用者 保護	安全輔助
權重係數	40%	20%	20%	20%

表 2：整體星級評等平衡標準

	成人保護	兒童保護	弱勢道路使用者 保護	安全輔助
5 星	80%	80%	60%	70%
4 星	70%	70%	50%	60%
3 星	60%	60%	40%	50%
2 星	50%	50%	30%	40%
1 星	40%	40%	20%	30%

1.2.2.3 TNCAP 整體星級評等五顆星車型應符合 1.2.2.2 四大安全領域平衡標準，且該車型於 TNCAP 實車正式試驗後(含扣分項目)之人偶重要身體部位不得被評判為「不良(紅色)」，如表 3 所示。人偶重要身體部位如評判為「不良(紅色)」，則該車型最多僅能授予四顆星。

表 3：TNCAP 實車試驗及人偶身體重要部位

實車試驗	人偶身體重要部位
前方偏置撞擊	頭、頸及胸部
前方前寬撞擊	頭、頸(僅適用駕駛)及胸部
側方撞擊	頭、胸、腹部及骨盆
側方立柱撞擊	頭、胸、腹部及骨盆

1.2.3 小數點捨入原則

整體星級評等計算係採用下列捨入原則：

- (1) 數值取到小數點第 2 位。
- (2) 中間值計算(Intermediate calculations)不採計四捨五入，例如用於計算評分之試驗數據。
- (3) 各點分數計算，例如個人身體部位，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 3 位。例如正面撞擊之頭部分數 3.1238，將其四捨五入至 3.124。
- (4) 各欄位總得分係指加總各欄位之評等項目分數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 3 位。各欄位得分率為該欄位總得分除以該欄位最高可得分數，並無條件捨去小數點後的數值，以整數呈現。例如： $25.124/36 * 100\% = 69.789$ ，捨去小數點後為 69%。
- (5) 將此整數與表 2 整體星級評等平衡標準進行對照。以上述為範例，69%即表示於成人保護欄位獲得 3 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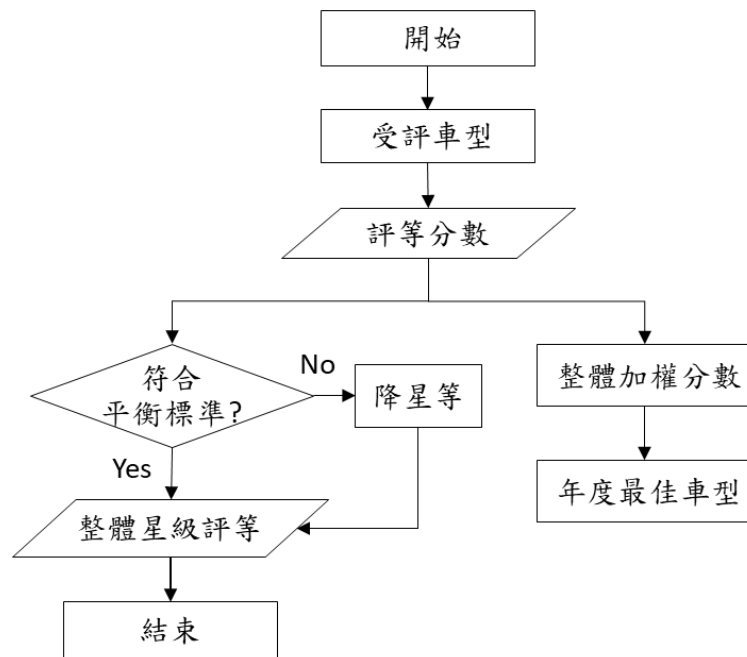


圖 1：星級評等流程